

原黑龙江牡丹江警察侯希才坚修法轮功再被非法批捕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法轮功学员侯希才，原黑龙江省牡丹江监狱政治处人事警备科干事、一级警司，于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早上下楼上班时，被哈尔滨铁路公安处绑架，于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九日“取保候审”回家，现又被绑架、非法批捕。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日，哈尔滨铁路公安处警察张文给侯希才打电话，让他去铁路公安处取被公安处抢去的电脑等个人物品，侯希才不知这是“圈套”，信以为真去了，就又被绑架，并且被非法批捕。

同时被批捕的还有牡丹江籍的法轮功学员、原北方中学退休女教师佘文霞和她的残疾女儿牛小娜，及法轮功学员任玉林、马淑华、王春艳。

侯希才，男，53岁，毕业于黑龙江省司法警官学校，黑龙江省牡丹江监狱政治处人事警备科干事、一级警司。一九九六年，经修炼法轮功亲身受益的一位朋友介绍走入法轮功修炼。侯希才修炼法轮功后，在单位干工作兢兢业业，尽职尽责，多次受到单位评优奖励，和别人争辩的少了，对别人的冷言冷语也能很坦荡对待，对钱财也能不斤斤计较和不占对方便宜，身体更加健康了。

一九九九年七月二十日江泽民发起对法轮功的迫害后，单位还集中找修炼法轮功的学员开会谈话，对法轮功学员施加以巨大压力，要求立即放弃修炼法轮功，否则将按上级要求处理。侯希才被迫使表态暂时听从了单位要求，但是明知法轮功好却不敢公开表达和炼功，精神上承受极大压力和痛苦。因为修炼过法轮功，所以在后来的岁月中，无论怎么努力工作，也得不到提拔。在每到打压法轮功高峰期或敏



感日，单位都把修炼法轮功的职工列为重点监视对象，暗中观察他们的行为，如若有单位认为的“激进”的情况，马上找谈话，施以强大压力。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侯希才在网上帮助同修下载点明慧网的信息资料就被绑架。抢走侯希才的电脑一台至今没有归还。牡丹江市国保警察彭福明对侯希才刑讯逼供，将侯希才双手紧紧铐在老虎凳上，不让身体动弹，不让上厕所，还打侯希才好几个嘴巴子，还恐吓他要上刑，灌辣椒水。当时还逼侯希才下跪，被侯希才严词拒绝。

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至二零零九年四月侯希才被非法关押在看守所。刚进看守所，侯希才就被强迫脱光衣服接受检查，后来又被强制剃光头和穿号服，和有传染病的人混杂在一起居住；每天被强迫从早上四点左右就得起床干活拣筷子，编大钱小饰品，腰都累得直不起来，只能干一会活，直直腰坐一会再站起来直直腰。看守所卫生条件非常差，睡的是凉板铺，无法洗澡，身上都生了虱子。厕所和住的地方在一个房间，且人员众多，整个屋子没有好味，经常是臊臭味。吃的都是粗粮稀汤，还吃不饱。

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日，在牡丹江市610办公室的操控下，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在牡丹江市看守所二楼秘密非法对法轮功学员侯希才和戴启鸿（也是牡丹江监狱警

察）审判，整个庭审过程非常简单草率。不久，牡丹江市西安区人民法院以（2009）西民初字第239号非法判决使侯希才和戴启鸿分别非法获刑四年和五年。

侯希才二零零九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七月被非法关押在黑龙江省牡丹江监狱集训队期间，牡丹江监狱配合江氏流氓犯罪集团对法轮功的打压，对侯希才和另一个法轮功学员狱警戴启鸿非法做出了开除公职的决定。

二零零九年七月侯希才被转到黑龙江省佳木斯监狱二监区四中队继续遭受迫害，被恶警及其操控的恶犯伤害和摧残在这里成为家常便饭。侯希才被多名犯人包夹、监控，限制自由。

二零一一年二月新年刚过，佳木斯监狱成立“严管队”强制转化法轮功学员，于是近二十几名法轮功学员被强制关在严管队进行残酷血腥迫害，不到十多天，三个法轮功学员秦月明、于云刚、刘传江被迫害致死。

二零一一年二月十七日（正月二十五）早晨七点多，侯希才利用给犯人打饭的时机送真相信给集训队的于大队长，后集训队警察向侯希才所在中队打电话说你中队有人给警察写真相信，赶快带回去。当时值班的队长是任岩峰。任岩峰怒气冲冲地来到犯人食堂找到侯希才，气急败坏地狠命踢了侯希才好几脚，又怒气冲冲地将他强行带回办公室。在管教室，就凶狠地叫骂、毒打，拳脚齐上，打在侯希才脸上、太阳穴上，直打得侯希才歪倒在地。任岩峰一个耳光猛烈地打在侯希才的太阳穴上，侯希才跌倒在管教室窗户下面暖气边的地上。警察任岩峰上去（转下页）

黑龙江鸡西市公安局副局长徐德文遭报被查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黑龙江报道）据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大陆信息，黑龙江省鸡西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徐德文涉嫌严重违法违纪，主动投案，目前被查。徐德文参与迫害法轮功多年，现在是遭了恶报。

法网恢恢，疏而不漏，善恶有报是天理。徐德文为了升官发财，任职期间积极执行江泽民迫害法轮功的命令，对法轮功学员酷刑折磨，残酷打压，致使多名法轮功学员家破人亡，妻离子散。徐德文参与迫害，最终遭恶报。这只是报应开始，更大的天理惩罚还在后边。

徐德文，男，一九六三年六月出生，黑龙江省鸡西市人。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任鸡东县公安局政委；二零零三年四月任鸡东县公安局局长；二零一二年八月任鸡西市公安局中共党委委员、副局长。徐德文任鸡东县公安局政委、局长期间的部份恶行：

一、鸡东县退休教师刘桂华被迫害致死

刘桂华，女，鸡东县永安镇小学退休教师，五、六十岁。一九九九年八月，刘桂华去北京上访，被鸡东县公安局、政法委非法劳教二年，劫送到哈尔滨万家劳教所迫害。后又送到佳木斯西格木劳教所长期遭受酷刑折磨，身体极度虚弱。二零零零年六月，劳教所怕她死在那里，才通知家人将刘桂华接回家。

二零零一年，刘桂华又被鸡东县公安局绑架到看守所。二零零二年一月二十九日，刘桂华被非法判刑六年，送到黑龙江女子监狱。刘桂华被迫害致生命垂危，黑龙江女子监狱怕担责任，要求鸡东县有关部门办理“保外就医”手续，鸡东县公安局及政保科李清华、“610”姜国发拒绝办理任何手续，黑龙江女子监狱也不放人。

二零零二年八月三日，在哈尔滨二一一医院刘桂华被迫害致死。



二、鸡东县曲德宏被迫害致生命垂危，被非法判刑六年

曲德洪，男，四十多岁，永安镇永新村农民。二零零四年十月二十七日晚，曲德洪被鸡东县公安局国保大队于洪军、崔光日等绑架。为了绑架曲德洪，国保大队出动了三台车，十二个人，他们将曲德洪塞到了行李箱中拉到公安局。

曲德洪遭鸡东县国保大队、看守所恶警无数次的酷刑折磨。警察用烟头烫、香皂水擦眼睛、芥末油抹鼻子、往耳朵灌水、用皮带打等方式残酷迫害曲德洪。曲德洪被灌大量的迷魂药、破坏神经中枢类药物。鸡东县国保大队恶警敲诈家属一万元钱，家属无力支付。最后，曲德洪被鸡东法院非法判刑六年，非法关押在佳木斯监狱。

三、鸡东县中学教师张明辉被非法判刑七年，关押在佳木斯监狱

张明辉，男，三十八岁，大专文化，鸡东县永和镇中学教师，一九九五年开始修炼法轮功。二零零八年一月二十五日上午七点多钟，鸡东县公安局国保大队与东风派出所恶警在张明辉家中绑架了他，并抢掠了大量个人物品，而且对张明辉暴力殴打，刑讯逼供。

二零零八年五月三十日，鸡东县法院对张明辉非法开庭，家人为其聘请了律师以讨还公道，庭审在事实不清和证据不足的氛围中休庭。后来鸡东法院没有经过任何法律程序，将张明辉非法判刑七年，非法关押在佳木斯监狱。

四、鸡东县王智遭非法判刑七年

王智，男，三十三岁，一九九八年开始修炼法轮功。二零零二年，王智被非法劳教迫害二年。

二零零八年六月三日，王智在邻居家被鸡西市国保大队赵太山、姜云鹏、当地“610”卢伟斌绑架，并被掠走私人物品达万元之多。王智在被绑架后遭到刑讯逼供，被警察赵太山、姜云鹏用塑料瓶打脸、脖子、脑袋等处；遭恶警用电棍电击身体敏感部位、用绳子勒等等酷刑折磨。

二零零八年十一月十九日，鸡东县法院对王智非法开庭，秘密将王智非法判刑七年。王智被劫持到牡丹江监狱第五监区。王智的母亲一直为儿子上诉、讨公道。

徐德文是鸡西市、鸡东县迫害法轮功主要责任人。多行不义必自毙。天理昭昭，善恶有报。法网恢恢，疏而不漏。所有参与迫害的人都将得到应有的下场。（节选）◇

（接上页）又使劲地踢了二脚，一边踢一边怒骂着说：“你别给我装，你他X的快给我爬起来”。侯希才被犯人搀扶着回了监舍。任岩峰还强行搜了侯希才的铺、箱、袋及身上，犯人田松芝和孟庆革参与搜身。之后被非法关押在二监区的法轮功学员被禁止走出走廊门。

遭四年迫害出狱后，侯希才身体遭到严重摧残，家庭和生活都受到严重迫害，妻子被迫与其离婚。

侯希才在哈尔滨打工，于二零二一年四月十九日早7时，下楼准备上班时，在楼下被铁路国保指使的临时抽调的警察，绑架到哈尔滨看守所，非法刑事拘留。二零二一年五月十九日晚11点左右，侯希才被以“取保候审”的方式放回，因没保证人，被逼迫缴纳保证金2000元。

侯希才如今再次被绑架、非法关押，面临着非法庭审。◇



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